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办公室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
广东省民生联动委员会
中共广东省委政工合委
广东省学生工作者联合会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广东省少年先锋队
广东省志工联

团粤联发〔2020〕3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 系列活动助力打赢防疫攻坚战的通知

省直有关单位党组织，各地级以上市党委宣传部、文明办、团委、民政局、学联、少工委、志愿者联合会（青年志愿者协会、

义工联），省有关单位团（工）委，各高等学校团委、青年志愿者协会，省志愿者联合会各会员单位：

今年3月5日是第57个学雷锋纪念日，也是第21个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日，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省委、省政府、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部署安排，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直机关工委、团省委、省民政厅、省学联、省少工委、省志愿者联合会决定联合开展2020年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系列活动，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大力弘扬雷锋精神、积极践行志愿服务，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践行雷锋精神 全民志愿战疫

二、活动内容

紧紧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党员团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动社会各界在做好防护措施的基础上，坚持本地化、社区化、组织化原则，围绕疫情防控开展力所能及的志愿服务活动，在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中真诚奉献。

（一）开展行业领域志愿服务活动。结合模范机关创建等主题活动，机关、企事业单位、窗口单位等普遍设立学雷锋志愿服务岗位、成立战疫志愿突击队，动员公职人员利用休息时间为市民群众提供业务办理、政策咨询等便民服务，助力本单位做好疫

情防控工作，推动党员团员主动“亮身份、比服务、争一流”。加强教育文化、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生态环保、应急管理等群众普遍关心的领域和行业志愿者队伍建设，聚焦疫情防控打造以行业服务为特色的专业志愿服务项目。

（二）开展社区（村）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志愿者立足本地，积极参与所在社区（村）疫情防控工作，为残疾人、空巢老人、留守儿童等特殊困难群体提供代买生活用品、发放防疫物资等服务，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为滞留人员及居家隔离人员提供生活用品采买、餐饮配送、心理疏导及政策解释等服务；带动村（居）民共同做好环境整治工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协助做好人员密集场所重点区域消毒工作，减少新冠病毒传染源；协助社区（村）管控，开展人员排查、出入登记、健康询问等工作。

（三）开展助力复工复产和复学志愿服务活动。主动对接企业、学校，围绕复工复产和复学，积极开展防疫宣传、体温测量、秩序维持、清洗消杀等志愿服务；协助企业开展防疫人员培训、体温检测、场地消毒、疫情宣传、物资发放等工作，避免企业开展聚集性活动；为返工居家观察期间的员工开展健康信息登记、生活物资采购等志愿服务；组织医护人员、心理咨询师等专业志愿者，为复工企业员工提供健康指导、在线问诊、心理疏导等服务，助力员工身心健康。

（四）开展“为奉献者奉献”志愿关爱行动。主要面向省内

定点收治医院和支援湖北防控疫情的医护人员家庭及其子女，特别是感染疫病或牺牲的医护人员家庭及其子女。坚持校地联动原则，由地市、高校组建志愿服务团队结对一线医护人员家庭，按照“一家一策”建立服务台账、实现全面覆盖。充分尊重医护人员及其家属的实际需求，组织志愿者为一线医护人员提供义剪、交通出行、物资保障等服务；为医护人员家属提供跑腿帮办、保洁照料、陪伴交流等家庭生活服务；深化实施“高校青年志愿者与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家庭手拉手专项志愿服务”，通过QQ、微信等网络方式，为医护人员子女提供线上学业辅导、才艺指导、精神陪伴等服务；组织心理疏导志愿者，依托12355热线、广东省事“青少年求助”小程序等平台，开设医护人员及家属专线，提供一对一对心理辅导。

（五）开展扶贫帮困志愿服务活动。针对受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影响的城乡困难青少年等群体，重点面向家庭成员感染疫病或不幸亡故的城市低保家庭、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青少年学生，结合精准脱贫攻坚等工作安排，提供学业辅导、亲情陪伴、自护教育、爱心捐赠等有针对性的服务。针对受疫情影响的残疾青少年及其家庭，提供社会融入、生活照料、能力提升等帮扶服务。针对受疫情影响的孤寡老人，提供生活物资购买、生活照料、医疗保健、心理辅导等帮扶服务。

（六）开展疫情防控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发挥文明实践中心（站、所）、镇（街）社会工作站和志愿服务站等阵地作用，通过

横幅、宣传海报、LED屏、宣传单、大喇叭等多种形式，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引导群众防控疫情。强化法治教育，广泛深入宣传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教育引导群众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服从疫情防控管理措施。加强市民文明守则、公共文明行为规范等宣传教育，倡导文明有礼、遵守秩序、保护环境，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通过视频、诗歌、海报等多种文艺创作方式，创作一批具有广东特点的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文化产品。各类学校要通过在线课堂、公众号、微信等多种方式，对学生及家长开展宣传，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

（七）开展关爱志愿者主题活动。注重综合运用媒体资源，深度挖掘报道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和感人故事，梳理总结优秀项目、团队和个人案例，讲好防疫阻击战中的志愿故事。将志愿者安全摆在首位，坚决做到志愿者“与疫区人员接触过不上岗、有疫区前往史不上岗、防护措施不到位不上岗、防护培训不合格不上岗，保险保障不到位不上岗”，严禁志愿者从事超过防护等级的工作。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适时开展志愿者慰问活动。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疫情防控是当前最重要的工作，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学雷锋全民志愿服务行动月活动，是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的重要举措。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科学安排、严密组织，确保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

稳妥有序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和活动防疫安全，切实发挥志愿服务在疫情防控中的突出作用。

(二) 加强协同，强化保障。省直各单位要加强行业发动和人员组织；各级党委宣传部、文明办要加强统筹协调，指导各单位做好活动组织实施和宣传报道工作，动员文明单位、文明村镇（社区）、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切实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各级团组织、志愿者联合会要主动沟通对接当地文明办、民政等相关部门，围绕七方面活动内容，牵头做好项目（活动）策划和组织实施等工作；各级民政部门要加强政策支持，指导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依法开展，协助做好工作保障（防疫物资等）；其他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为活动开展提供指导和帮助。

(三) 选树典型，做好宣传。各地各单位要及时总结推广创新做法和鲜活经验，加强互联网和新媒体的宣传工作，充分运用社交、视频、新闻等新媒体平台，积极传播志愿服务理念、培育志愿服务文化、营造志愿服务氛围，展现志愿者的时代风采。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刘治宁，020—87195946

省直机关团工委：陈辉，020—83132917

团省委、省志愿者联合会：负德政，020—87786223

省民政厅：李卫湘，020—83171430

电子邮箱：gd_zyz@126.com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广东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少先队广东省工作委员会



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2020年2月28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8 日印发

(共印 200 份)